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75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重庆市潼南高新区新基建万物互联建设项目 立项的批复

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重庆市潼南高新区新基建万物互联建设项目立项的函》（潼高新区管委会〔2020〕62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重庆市潼南高新区新基建万物互联建设项目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65-01-111309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潼南高新区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工业投资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余海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杨述兵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园区内部署服务于虚拟企业专网的 5G 基站不少于 10 个，边缘计算（MEC）平台不少于 2 个；在 20 类工业终端或装备上部署 5G 终端模组，终端部署规模达到 1000 台以上；充分利用现有平台资源，或建设协同制造操作系统云平台，与主流工业平台实现互联互通，实现 5G 网络、终端能力调用及监测，具备百万级以上规模终端的接入管理能力；实现全园区的工业和行政应用。项目建设用地为园区存量用地，不新增用地；项目主体建筑为园区现有建筑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计划总投资 40000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业主自筹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12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3 月 11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3 月 11 日印发